

高雄市立正興國民小學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表

申請人	國中_____年_____班 座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						
	聯絡電話：_____						
申請日期	中華民國 110 年_____月_____日						
服務時間	自 110 年 12 月 4 日(六) 8 時 至 110 年 12 月 4 日(六) 14 時 合計 6 小時						
家長同意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子弟參加服務學習活動，並囑咐其服從服務學習單位之指導，遵守相關規範與注意自身安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此活動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家長簽章：_____</p>						
學校同意欄 (申請人就讀國中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敝校學生參加服務學習活動，並叮嚀其服從服務學習單位之指導，遵守相關規範與注意自身安全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敝校學生參加此活動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國中承辦人簽章：_____</p>						
受理人核示 (由正興國小核章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准予實施，擬安排擔任 <u>校慶活動</u> 服務工作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准予實施 (原因：_____) 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: non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25%; border: none;">承辦人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 border: none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25%; border: none;">承辦單位主管</td> <td style="width: 25%; border: none;"></td> </tr> </table>			承辦人		承辦單位主管	
承辦人		承辦單位主管					

- ◎欲參加本校校慶服務學習請於 **10/25 (一)~11/12 (五)** 填妥申請表後送交正興國小學務處生教組，預計共錄取 **40** 名，依提出申請先後順序錄取。錄取名單於 **11/15 (一)** 公告校網。
- ◎當日中午 12 點至下午 1 點午餐時間敬請自理。
- ◎服務期間，請遵守本校服務需求單位相關規定。
- ◎因應防疫需求請一併繳交新冠疫苗注射黃卡影本(至少完成第一劑注射)。
- ◎服務學習積分採計以學年度為單位，(學年度之區分為每年 8 月 1 日至翌年 7 月 31 日)每滿 3 小時採計 1 分，每一學年度採計上限為為 4 分，未滿 3 小時部分不予採計。
- ◎如有其他問題可逕洽學務處生教組長黃老師，電話 3845206 轉 722。